

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2月10日14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4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朱庆丰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朱庆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选举朱庆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任期期限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12月11日